**广西壮族自治区桂东人民医院**

**呼吸机（迈瑞SV300）维保服务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技术规格参数、质量标准和要求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名 称 | 数 量 | 预算（万元） |
| 1 | 呼吸机（厂家型号：迈瑞SV300） | 11台 | 6.6891 |

1.维保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2.维保服务内容：主机全保服务。

（二）服务要求

1.合同签订后，中标方需在10个工作日内免费对已出现故障呼吸机进行故障维修，并对所有机器进行一次保养套件更换。故障维修及保养至少需要更换的配件数量：原厂锂电池1块，氧传感器11个，年保养套件11个，AC电源板故障板1块，DC电源板故障板4块，11个HEPA高效过滤器等。所换配件必须保证为全新原装配件（提供相关的资料证明其来源）。

2.保修期内至少提供1次机器的全面维护保养服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清洁保养、性能测试及校准、运行状态检查等，如需更换配件的，由中标方负责免费更换，维护保养结束后需在10天内提供维护保养报告给到采购人。

3.在服务期内，采购人提出维修请求后，中标方电话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如需现场维修，工程师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的时间≤48小时（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执行除外）。如故障在7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则需提供故障机型同型号机器给招标人使用。

4.在服务期内可提供系统软件升级服务，免费将现有系统软件升级至最新版本。

5.服务期内必须确保本设备的开机率≥95%（按全年365天计算）；若设备开机率低于95%，每超一天，合同期应顺延长保修期两天。若开机率低于90%，采购人有权提前中止合同。

6.投标人应提供更换备件对整机匹配性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7.在维修过程中，若因维修人员疏忽失误造成设备的损坏或资料及软件的丢失等意外情况，中标人应承担赔付采购人的损失,且采购人有权提前中止合同。

 8.投标公司需承诺在服务期内提供1次呼吸机医工培训、2次临床科室人员提升培训。

9.投标人必须具备固定客户服务专线电话，保证365天24小时开通并有专人接听。

10.投标人需提供拟派驻本项目主要实施人员名单，人员需具备相关维修服务资质（提供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1.服务期内设备因故障连续停机15日以上无法修复设备的，或3个月内重复发生3次同一故障的，招标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服务费用。如造成招标方损失的，则由中标公司承担损失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甲方聘请第三方维修的费用)。

**二、商务要求**

1.投标公司必须具备医疗设备的维修资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清楚体现具有医疗设备维修资质或提供有效的“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复印件）。

2.付款方式：

（1）第一期：签订合同后，对故障呼吸机完成故障维修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50%。

（2）第二期：合同期满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50%。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及办法**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方法采用 **最低评标价** 确定中标候选人。